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中国美术学院的南山校区2号、3号楼智慧照明改造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能可调光办公灯-定制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智能网关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智能深防眩筒灯（可调光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智能开关面板（零火线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 智能情景面板（零火线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6. 主材，属于工业行业；造商为迪徠特光影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7. 人工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卓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1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浙江卓尚家居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07月21日

注：

1.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财库〔2020〕46号文件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